



國立政治大學教育實習申請流程

師培中心辦理每學年第一學期教育實習(8月至隔年1月)

實習前一年
9月

- 參加實習申請說明會
- 受理實習申請（含非北一區學校實習、非應屆畢業生實習申請）

實習前一年
9月至當年2月

- 自覓實習學校
- 與實習學校簽訂「教育實習申請同意書」

實習當年
3月

- 申請初檢（師培生：師培中心課程組／師資生：教育系）
- 應屆畢業生申請教師資格考試暫准報名資格（師培中心實習組）

實習當年
4月

- 申請教育實習輔導費減免
- 教師資格考試網路報名及繳交報名費

實習當年
5月

- 繳納教育實習輔導費

實習當年
6月

- 參加教師資格考試（6月上、中旬）
- 參加教育實習行前說明會
- 參加實習指導教師（教授）分組座談

實習當年
7月

- 補繳交初檢資料
- 教師資格考試放榜（7月底）

實習當年8月
至隔年1月

- 至實習學校進行半年教育實習
- 每月參與教育實習返校座談